

目 录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2
二、企业基本情况	4
1、营业执照	4
2、资质证书	5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7
1、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监理服务	7
2、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一期工程电商转运中心一期子项目	15
3、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合同	22
4、小鹏科技园工程监理项目	28
5、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园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33
四、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39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1、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屠丹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坡路8号8楼		企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监理服务	711358.87 m²	1840.691788	2024.1.24	在建中	广州市
2	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一期工程电商转运中心一期子项目	67 万m²	1200.429	2024.11.26	在建中	广州市
3	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融资地块二居住ZSCXN-E5-4建设工程监理服务	477687 m²	318.824703	2021.12.20	在建中	广州市黄埔区
4	小鹏科技园工程监理项目	37 万m²	270	2021.12.1	在建中	广州市天河区
5	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	254000 m²	1002.19	2022.3.14	在建中	广州市黄埔区

	园项目工程 监理服务					
3、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 2 项）						
项目负责人姓名			张毅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竣工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东莞滨海湾新区精密智造科创园邻里中心项目	总建筑面积约 97589.61 平方米	534.7806 91	2024.11.4	在建中	东莞滨海湾新区
2	/	/	/	/	/	/

二、企业基本情况

1、营业执照

编号: S2612019089285G(20-1)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1905333330					
名 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壹仟壹佰万元 (人民币)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94年03月16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屠丹	住 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坡路8号8楼		
经 营 范 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证书编号：E144008663	
有效期：至2030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年06月13日 No.EZ 0049942

企业名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坡路8号8楼		
建立时间	1994年03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61905333330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8663-8/1		
有效期	至2030年0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肖莺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肖莺	职务	企业负责人 (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云先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6月13日 No.EF 0197739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屠丹。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12 月 16 日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屠丹。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 1、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
学校地块监理服务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0032]-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监理服务【JG2023-4649】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肆拾万零陆仟玖佰壹拾柒元捌角捌分（¥1,840.691788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郭志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4年1月4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4年1月4日

日期：2024-
01-05

（盖章）

广州交易集团



正本

2024-23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监理服务

委托人（甲方）：广州科源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 1 月 17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章 协议书

广州科源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委托人）与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监理工程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监理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监理服务。

（2）工程地点：刘村社区刘村、格岗片区旧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学校地块。

（3）工程规模：安置区一期：建筑面积 244085.27 平方米（地上：162216.27 平方米，地下：81869.00 平方米）、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建筑面积 437633.60 平方米（地上：301033.60 平方米，地下：136600.00 平方米）、学校：建筑面积 29640.00 平方米（地上：20872.00 平方米，地下：8768.00 平方米）。

（4）工程总投资：930000 万元。

（5）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二、监理报酬

本合同工程监理报酬含税总额暂定为（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肆拾万陆仟玖佰壹拾柒元捌角捌分（¥18406917.88 元），不含税总额为¥17365016.87 元，税率为 6%，税金为¥1041901.01 元，[其中：安置区一期监理费（含税）暂定为 453.569268 万元；安置区二期（含配套工程）监理费（含税）暂定为 1267.166516 万元；学校监理费（含税）暂定为 119.956004 万元]最终结算的监理费以委托人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且结算价不超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8410600 元）。如审计部门实施审计的，最终监理费以审计结果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委托人有权据实要求监理人返还该部分款项。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监理人应无条件执行。

六、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且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经委托人审定满 60 日并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七、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壹份；副本贰份，委托人执壹份，监理人执壹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郭志泉，身份证号码：51072419670615245X，注册号：44004388。职务（职称）：总监理工程师。

第二章 标准条款

词语定义、适用范围和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

- (1) “工程”是指委托人委托实施监理的工程。
- (2) “委托人”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监理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或受让人。
- (3) “监理人”是指承担监理业务和监理责任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 (4) “监理机构”是指监理人派驻本合同工程现场实施监理业务的组织。
- (5)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派到监理机构全面履行本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的注册监理工程师。
- (6) “承包人”是指除监理人以外，与委托人就工程建设有关事宜签订合同的当事人。
- (7) “工程监理的正常工作”是指双方在标准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约定，委托人委托的监理工作范围和内容。
- (8) “工程监理的附加工作”是指：①委托人委托监理范围以外，通过双方书面协议另外增加的工作内容；②合同约定工程监理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 (9) “工程监理的额外工作”是指正常工作和附加工作以外，根据第三十八条规定监理人必须完成的工作，或非监理人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其善后工作及恢复监理业务的工作。
- (10) “日”是指任何一日零时至第二日零时的时间段。
- (11)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日开始到下一个月份相应日期的前一日的时间。

- 1、本委托监理合同；
- 2、委托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或备忘录；
- 3、经委托人审查认可的本工程正式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施工图纸、说明以及会审记录、有关工程洽商的技术、施工洽商记录、设计修改和变更文件；
- 4、省、市现行的有关工程预结算定额和文件；
- 5、国家和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规程）、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
- 6、《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
- 7、经委托人审批认可，由监理人编制的监理规划。

第三条 监理范围、监理工作内容及监理机构

（一）监理范围

1、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控制；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以及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概算、预算、结算的审核，进度款、变更、签证的审核等造价管理；竣工图审核等。

2、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3、监理服务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最后一期项目的（本项目暂定分3期建设）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委托人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止（以后到日期为准）。

（二）监理人监理工作内容

1、建设工程监理一般规定：

（1）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

（2）监理人应公正、独立、自主地开展监理工作，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3）监理人除应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履行监理职责外，还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

2、负责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参加设计交底，对图纸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委托人向设计单位提出书面意见和建议，做好图纸会审记录并书面提交给委托人。如需实施工程变更签证，监理人需在实施相应变更签证60日前向委托人书面提出（经双方书面确认确属不可预见因素除外）；否则工程实施过程

1、本工程暂定监理合同含税价为 18406917.88 元。暂按 273167.20001 万元为计费基数，按《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规定计算的施工监理收费基价并结合各调整系数、下浮率计算：监理收费=[监理服务收费基价×(1-中标下浮率)]；监理服务收费基价=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 、高程调整系数为 1.0。

2、监理报酬以基础报酬部分+绩效部分组成。

2.1 监理基础报酬以经委托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为计费基数，按上述第 1 点监理收费的计算公式所得金额计取。

2.2 当经委托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比委托人审定概算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节省 3%及以上时，绩效奖励费以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与概算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差额为计费基数，按上述第 1 点监理收费的计算公式所得金额的 2 倍计取。

当经委托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比委托人审定概算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节省大于 1%且小于 3%时，绩效处罚金以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与概算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差额为计费基数，按上述第 1 点监理收费的计算公式所得金额计取。

当经委托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比委托人审定概算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节省大于 0 且小于或等于 1%时，绩效处罚金以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价与概算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差额为计费基数，按上述第 1 点监理收费的计算公式所得金额的 2 倍计取。

2.3 监理报酬最终以委托人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结算价为准且结算价不超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8410600 元)。如审计部门实施审计的，最终监理费以审计结果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委托人有权据实要求监理人返还该部分款项。

3、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监理报酬。

4、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

5、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各种费率和费用不因物价变动而给予弥补或调整。

6、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非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延长，监理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不作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7、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委托人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

(本页为签署页)

委托人: 广州科城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刘村路1号

电话: 020-82513200

传真:

开户银行: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埔支行

账号: 04711616000000267

监理人: 广东省广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坡路8号8楼

电话: 020-38293607

传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账号: 8110901014101412704

签订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番市监内变字【2025】第26202512010017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01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肖莺	屠丹
经理备案	肖莺	屠丹
董事备案	吴建强,屠丹,肖莺	屠丹,肖莺,吴建强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长	选举
屠丹	董事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肖莺	经理	选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	选举
屠丹	董事长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屠丹	经理	聘任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61905333330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109763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2、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一期工程电商转运中心一期子项目

SF-2019-0206

项目编码：_____

工程编码：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一期工程电商转运中心一期子项目施工监理（JL03 标段）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

委 托 人：广州市综合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监 理 人：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广州市综合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穗发改核准（2021）39号文件

项目名称：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一期工程电商转运中心一期子项目（JL03标段）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东部枢纽 1-4 地块；福隆西路东侧、纵一路西侧、经一路南侧、广汕南路北侧；总体划分为两大功能区，场地中心位置为作业区，其余为辅助配套区。

（1）辅助配套区：

主要包含展 1 栋宿舍、2 栋食堂，2 栋垃圾收集站、4 设备间及相关停车配套服务设施。

（2）作业区：

主要包含 9 栋物流仓库，1#、3#、5#~9#仓库为四层坡道物流仓库，2#、4#仓库为五层坡道物流仓库。

建设总用地面积约为 26.3 万平米，建筑占地面积约为 15.9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67 万平方米，各具体建筑面积如下所示：

一、建筑	预估面积（m ² ）
1#仓库	48588.30
2#仓库	60240.10
3#仓库	64519.67
4#仓库	60240.10

5#仓库	48588.30
6#仓库	58687.67
7#仓库	48588.30
8#仓库	48588.30
9#仓库	32670.95
10#汽车平台	54496.90
11#汽车平台	57069.42
12#汽车盘道	13013.68
13#汽车盘道	9760.26
14#汽车盘道	9760.26
15#汽车盘道	9760.26
16#宿舍楼	33048.14
17#食堂	1911.58
18#食堂	1911.58
19#设备间	576.00
20#设备间	576.00
21#设备间	576.00
22#设备间	576.00
23#垃圾收集站及公厕	253.60
24#门卫	20.64
25#门卫	20.64
26#门卫	20.64
27#连廊	6196.5
二、其他	
室外工程	51080.39

注：本招标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详见发布的设计图纸，以最终批复的施工图设计为准。

投资金额：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25 亿元。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

建设工期或周期：暂定 42 个月，其中施工准备阶段 1 个月，施工阶段 17 个月，工程收尾及缺陷责任阶段 24 个月。

（一）本项目施工监理贯穿项目实施建设周期，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设备监造以及协调工程建设有关方的工作关系等。此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协助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具体以实际实施的监理范围为准。

（二）监理服务期

暂定 42 个月，其中施工准备阶段 1 个月，施工阶段 17 个月，工程收尾及缺陷责任阶段 24 个月。

具体自监理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至本项目工程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之日止。监理服务期包括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及缺陷责任阶段和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人须实行全过程监理服务。

(三) 质量目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环境管理目标策划建议

1、进度控制目标:按委托人对工期的要求进行进度目标控制。

2、质量目标:一次竣工验收合格。

3、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不发生亡人事故。

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5、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2018年修改)、《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蔽的通知》(穗建质(2008)1008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要求的通知》(穗建质(2015)1347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图集(V2.0版)》(穗建质(2020)1号)及其相关规定,以及项目建设期间新颁布的管理办法和法律、法规等,加强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控制施工扬尘、噪声污染,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确保噪声污染、扬尘污染等环境污染问题零投诉。

6、投资控制目标:确保本项目工程费用不超过委托人上级单位批准的相应工程投资目标。

7、智慧工地建设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市房屋建筑工地智慧工地建设的通知》(穗建质(2023)683号)应建设二星级智慧工地,实现在建项目集成管理、实时协同等功能,并通过政企互联信息交换方式与智慧工地监管平台进行有效对接。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合同文件的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云先，身份证号码：440105197912115777，注册号：44015659。

五、签约酬金

1. 监理服务费用暂定价为：含税价为 ¥1200429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零肆仟贰佰玖拾元整（其中，不含税价为 ¥ 11324801.89 元，税金为 ¥ 679488.11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00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政策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合同含税价格按国家的税率政策进行调整。

监理服务费用已包含本工程监理的正常工作、安全监理费、监理人人员的工资、住宿、福利、保险、办公、交通、差旅费、检测仪器和设备、通讯及附加工作、额外工作的全部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

本合同监理服务费用的计算、支付及调减等适用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 条的相关规定。

★六、期限

监理人计划开始监理日期：2024 年 11 月 26 日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为准。监理服务期限为暂定 42 个月，其中施工准备阶段 1 个月，施工阶段 17 个月，工程收尾及缺陷责任阶段 24 个月。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委托人：广州市综合交通枢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乌石
二路64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84015219

传 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南方报业支行

账 号：120918633410202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监理人：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
坡路8号8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38293607

传 真： 020-38760595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账 号：8110901014101412704

邮政编码：510000

电子邮箱：gzgd@vip.126.com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番市监内变字【2025】第26202512010017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01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肖莺	屠丹
经理备案	肖莺	屠丹
董事备案	吴建强,屠丹,肖莺	屠丹,肖莺,吴建强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长	选举
屠丹	董事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肖莺	经理	选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	选举
屠丹	董事长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屠丹	经理	聘任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61905333330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109763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3、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合同

2021-573

服务类

合同编号: GZSLJS-TC-CB-2021-021

**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
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 广州升龙锦盛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12 月 20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第 1 页, 共 28 页

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

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广州升龙锦盛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因工程需要委托乙方提供广州市黄埔区镇龙汤村项目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的监理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监理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汤村

1.3 项目规模：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 包括超高层住宅、高层住宅、幼儿园、配套公建等，规划可用地面积约为 8331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477687 平方米，由 2 层地下室、16 栋住宅和两栋幼儿园组成（其中 31 层住宅 4 栋，32 层住宅 10 栋，40 层住宅 2 栋，12 班和 18 班幼儿园均为 3 层），拟分三个批次建设。

1.4 监理质量目标：工程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 合格 标准

1.5 安全管理目标：杜绝一般事故等级（含一般事故）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二、监理服务阶段、内容和范围

2.1 监理服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质量保修阶段。

2.2 监理服务内容

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和文明施工控制，工程监理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管理，工程进度款审核，施工各方关系协调及协助甲方进行投资控制，合同管理等；包括并不限于以下具体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2.3 监理服务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各配套工程及其相关联的其他分项工程的全过程监理服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筑工程：包括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基坑支护、人工挖孔桩或预制管桩工程、主体及围护工程、楼地面工程、屋面工程、门窗工程、防水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2) 安装工程：包括室内给水、室内排水、室内煤气、室内电气（含通讯及智能化系统等弱电项目）、通风工程、空调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

(3) 园区配套工程：包括小区给排水工程、小区燃气工程、小区电气（含通讯及智能化系统等弱电项目）工程、小区道路工程、小区绿化及园建工程、小区围墙（包括标段围墙）工程、变电站、泵房、垃圾站及小区附近租用土地的大配套环境工程；

(4) 项目用地范围内甲方委托的其他工程，包括：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防雷工程、白蚁防治工程、人防工程、材料检测及送检见证等。

(5) 其他：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报建工作，提供相关资料并安排相关人员出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三、监理服务期限

3.1 监理服务期限

3.1.1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和质量保修阶段，乙方须实行全过程监理服务，其中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为驻场服务，施工准备阶段和质量保修阶段乙方须按照甲方指令及时提供相应监理服务。

3.1.2 驻场服务期限：

(1) 首批次（5 栋住宅<11#楼~15#楼>、两栋幼儿园）：驻场服务期限 910 天，暂定进场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

(2) 二批次（6 栋住宅<5#楼~10#楼>）：驻场服务期限 910 天，暂定进场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

(3) 三批次（5 栋住宅<1#楼~4#楼、16#楼>）：驻场服务期限 910 天，暂定进场日期为 2022 年 04 月 25 日；

以上共计驻场服务期限为 1097 天，具体进场日期及服务周期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如甲方未做书面通知变更上述驻场服务期限的，则本项目驻场服务期限以上述时限为准，自

(4) 除非有特殊说明, 本合同所提及不含税单价、不含税合同总价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

(5) 除非有特殊说明, 本合同所提及的总价款、合同总价、已付款、未付款等均为含增值税金额。

5.2 合同价款

暂定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万柒仟柒佰捌拾元贰角贰分 (¥3,007,780.22);

暂定增值税税金 (税率 6%, 开具发票类型 ☒ 增值税专票, ☐ 增值税普票) 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零肆佰陆拾陆元捌角壹分 (¥180,466.81);

暂定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捌万捌仟贰佰肆拾柒元零叁分 (¥3,188,247.03);

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5.3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对各月监理人员数量和工种的安排, 乙方申报的监理人员数量和工种应符合甲方的要求。乙方委派到本项目现场的总监/总监代表、监理工程师、监理员、资料员等人次安排应达到合同约定要求。以上合同价款均为合格价款, 如乙方的监理服务未达到本合同约定, 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4 乙方对合同中所写明的合同价和相关费率的正确性及完备程度不存在异议, 乙方履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义务时,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合同价以外的费用, 更不得以甲方未确定相关合同价和费率为由延误工程进度或拒绝提供监理服务。

5.5 在合同约定的乙方服务内容中, 所有服务内容均已在计价项目所包含, 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提出增加支付合同价的请求。

5.6 如因政府新规导致增值税率变动的, 合同总价按以下原则调整: 新规执行日前已发生的产值, 该部分合同价不予调整, 乙方需依照旧税率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 如无法开具旧税率的增值税发票, 则按照新税率调整合同价; 新规执行日后发生的产值, 按照 不含税单价 结合新税率进行合同价调整。

六、监理费用支付

6.1 付款方式

6.1.1 预付款: 本工程无预付款。

6.1.2 监理费用申报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广州市黄埔区汤村项目融资地块二居住 ZSCXN-E5-4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合同》
签署页, 合同编号 GZSLJS-TC-CB-2021-021,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广州升锦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 广东省广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番市监内变字【2025】第26202512010017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01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肖莺	屠丹
经理备案	肖莺	屠丹
董事备案	吴建强,屠丹,肖莺	屠丹,肖莺,吴建强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长	选举
屠丹	董事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肖莺	经理	选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	选举
屠丹	董事长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屠丹	经理	聘任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61905333330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109763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4、小鹏科技园工程监理项目

GZXP-JSGC-20211219-07863

第五册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广州鹏跃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广州鹏跃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小鹏科技园工程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岑村;

3. 工程规模: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0.24 万 m², 建筑用地面积为 6.8 万 m², 可设计容面积合计约 15.6 万 m²; 总建筑面积约 37 万 m², 地上约 16 万 m², 地下室约 21 万 m²。含 3 栋办公楼及配套建筑, 其中地下最低四层, 地上最高 10 层。;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选通知书;
3. 竞争性比选邀请文件(含比选过程中形成的答疑、澄清文件等);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开标现场报价书;



7. 监理人投标文件（含投标过程中提交的承诺文件等）；

8.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主要监理人员表

附录 C 监理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录 D：技术规格书

附录 E：《监理单位考核表》

附录 F 报价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仁，身份证号码：61032319860917263X，注册号：44016936。

五、签约酬金

监理服务酬金为（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万元整，（小写）2700000.00元（含6%增值税），不含税价为（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小写）2547169.81元，由委托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

若本合同执行期间内遇国家政策变化致税率调整的，则合同双方同意不含税价不变，具体适用税率依据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六、期限

监理期限暂定自2021年12月1日始，至2023年5月31日止，监理期限共计547天（日历天，包含法定节假日）。监理服务期的具体开始日期以进场通知书载明的日期为准。前述日期如有调整，以委托人另行书面通知为准，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本合同工作。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年12月1日。
2. 订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以下为签署页】

委托人：广州鹏跃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广东省广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番市监内变字【2025】第26202512010017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01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肖莺		屠丹
经理备案	肖莺		屠丹
董事备案	吴建强,屠丹,肖莺		屠丹,肖莺,吴建强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肖莺	董事长	选举	否
屠丹	董事	任命	否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否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否
肖莺	经理	选举	是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肖莺	董事	选举	否
屠丹	董事长	任命	否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否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否
屠丹	经理	聘任	是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61905333330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109763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5、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园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2844]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园项目工程监理服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万壹仟玖佰元整(¥1,002.19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郭志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6月13日

何伟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6月13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利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T.CN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园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委托人（甲方）：广州科城青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 6 月 14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章 协议书

广州科城青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委托人）与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园项目工程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监理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业科技园项目工程监理服务。

（2）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萝岗街道荔红一路以东、开创大道以南、伴河路以北。

（3）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 69962.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54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办公楼、公寓、商业及公共配套、地下车库等。

（4）工程总投资：项目投资总额暂定 155522.00 万元，其中建安费暂定 126294.59 万元。

（5）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二、监理报酬

本合同工程监理报酬总额暂定为（大写）：10021900.00（¥壹仟零贰万壹仟玖佰元），最终结算的监理费以委托人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如审计部门实施审计的，最终监理费以审计结果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甲方有权据实要求乙方返还该部分款项。

三、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专用条款》、《标准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四、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开发区、黄埔区关于建筑工程的有关文件；
- (3) 本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附件；
- (7) 本合同标准条款；
- (8) 本合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 7 项内容的除外）；
- (9) 本合同工程监理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 7 项内容的除外）；
- (10) 委托人关于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监理人应无条件执行。

五、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且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经委托人审定满 60 日并且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六、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委托人执肆份，监理人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郭志泉。职务（职称）：高级工程师。

 委托人：广州科城青创投资开发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伟 委托代理人：	 监理人：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莺 委托代理人：
--	--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连云路 2 号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坡路 8 号 8 楼
电话：	020-82114556	电话：	020-38293607
传真：		传真：	020-38760509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号：	800272563802013	账号：	8110901012500764482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番市监内变字【2025】第26202512010017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01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肖莺	屠丹
经理备案	肖莺	屠丹
董事备案	吴建强,屠丹,肖莺	屠丹,肖莺,吴建强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长	选举
屠丹	董事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肖莺	经理	选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	选举
屠丹	董事长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屠丹	经理	聘任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61905333330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109763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四、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东莞滨海湾新区精密智造科创园邻里中心项目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东莞滨海湾新区精密智造科创园邻里中心项目工程监理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BHBBHA12400952**）于2024年 10月 23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4年 11月 29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海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毅	资质证书号 44017679
中标值（系数）	0.78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服务类）	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2024年10月30日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DG-bhwlzxm.bhwlzqq-jl01-0001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滨海湾新区精密智造科创园邻里中心项目工
程监理

委 托 人: 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广东省广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莞滨海湾新区精密智造科创园邻里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滨海湾新区交椅湾东部，精密智造科创园区中部，南至东湾大道；
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约 163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7589.61 平方米。建设 2 栋高层宿舍公寓，建筑面积约 67773.74 平方米，其中 A 座 16 层，建筑高度 63.25 米，B 座 27 层，规划建筑高度 99.55 米，配套建设商业、食堂、2 层地下车库及其他配套服务设施等，最大跨度 8.1 米。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29815.87 平方米，最大跨度 10 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50509.910964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张毅，身份证号码：432425197502061616，注册号：44017679。

五、签约酬金

含税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肆万柒仟捌佰零陆元玖角壹分）：
（¥5,347,806.91元），税率：6%；不含税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伍佰零肆
万伍仟壹佰元捌角陆分）：（¥5,045,100.86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人民币伍佰叁拾肆万柒仟捌佰零陆元玖角壹分。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暂定，以委托人发出的书面通知时间为准）：

自2024年10月30日始，至2028年10月18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竣工验收合格止。
-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委托人后至保修期届满之日止。
-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并生效后至保修期届满之日止。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包括监理各阶段的全部时间。其中从委托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至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完工的监理责任期暂定为730日历天，保修责任期暂定24个月（具体以实际施工工期为准）；监理人须按签订的监理合同中所承诺的人员、设备在收到《监理进场通知书》后5日内进场完毕。]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



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 东莞市。

3. 本合同一式 壹拾伍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 捌 份，监理人 叁 份，提交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贰 份，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各执 壹 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嘉宏商务中心 33 楼

邮政编码：523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69-22001872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文坊路 8 号 8 楼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名称：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账号： 8110901014101412704

电话： 020-38293607

传真： 020-38760595

电子邮箱：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番市监内变字【2025】第26202512010017号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经理备案,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01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肖莺	屠丹
经理备案	肖莺	屠丹
董事备案	吴建强,屠丹,肖莺	屠丹,肖莺,吴建强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长	选举
屠丹	董事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肖莺	经理	选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肖莺	董事	选举
屠丹	董事长	任命
吴建强	董事	选举
张云先	监事	选举
屠丹	经理	聘任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61905333330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109763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